

南區區議會

有關推廣南區旅遊的動議

目的

本文件旨在請各議員就下文所述動議進行討論及作出決議。

背景及建議

2. 馮仕耕先生以書面 (**附件一**) 提出，要求在 2019 年 3 月 7 日舉行的南區區議會第二十一一次會議上，就以下動議進行討論：

「政府在未有合適的旅遊設施及交通配套前，香港旅遊發展局的「香港後花園」項目，並不適合過度推廣南區，避免南區居民的日常生活受到影響。」

上述動議獲歐立成先生 MH、陳富明先生 MH、陳家珮女士、陳李佩英女士、張錫容女士 MH、朱立威先生、林啟暉先生 MH、林玉珍女士 MH、麥謝巧玲博士 MH 及任葆琳女士和議。

3. 柴文瀚先生亦以書面 (**附件二**) 提出，要求在同一會議上就以下動議進行討論，並獲區諾軒先生和議：

「本會認為目前介紹南區旅遊途徑已經足夠，為免有如香港其他地區，因太多旅客阻礙居民日常生活，反對香港旅遊發展局在『香港後花園』系列過份推廣區內郊遊，以及計劃把本區以『大城小區』系列，刻意宣傳鼓勵過多遊人到訪。

海洋公園也應按《海洋公園公司條例》精神，以本地客比例過半為目標，集中為更多香港人提供教育及康樂園地設施。」

4. 按照《南區區議會會議常規》第 16 條，南區區議會主席決定將上述兩項動議納入南區區議會第二十一次會議的議程。有關政府部門和機構的回覆載於附件三。

徵詢意見

5. 請各議員就上述兩項動議發表意見及進行表決。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9 年 3 月